

证券代码：838283

证券简称：润蓝环保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中科润蓝环保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将 2022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的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自挂牌后公司共进行了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2022 年 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科润蓝环保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2022 年 1 月 25 日，召开了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2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

人民币 10,000,000.00 元。

截止 2022 年 3 月 4 日，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全部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编号为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22）第 102002 的《验资报告》。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收到《关于中科润蓝环保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219 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确认。

2022 年 5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方向调整，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改变用途为支付企业所得税 1,533,267.34 元，支付供应商货款 8,466,732.66 元。并提交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设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中科润蓝环保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8110701013302243072

开户行：中信银行北京回龙观支行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规定，公司与中信银行北京回龙观支行及主办券商就本次募集资金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了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的内部规定，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审批、用途范围、信息披露等要求。

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

三、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支付企业所得税、支付供应商货款。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 1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00
减：发行费用	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2,207.19
二、募集资金使用	
支付企业所得税	1,533,267.34
支付供应商货款	8,478,719.18
支付银行手续费	220.67
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

10,000,000.00 元。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1 次。2022 年 5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方向调整，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改变用途为支付企业所得税 1,533,267.34 元，支付供应商货款 8,466,732.66 元。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使用违规的情形，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中科润蓝环保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